

项目编号：LZBE2025-1376

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综合实验楼电教及教学仪器 设备项目

（第3包：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供暖制冷设备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购人：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

采购代理机构：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0
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
2. 总则	14
3. 招标文件	15
4.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5
5. 投标文件	17
6. 投标文件的上传	19
7. 开标	19
8. 供应商资格审查	19
9. 评标	21
10. 确定中标人	21
11. 质疑投诉	22
12. 招标代理服务费	23
13. 合同授予	23
14. 纪律和监督	23
15. 废标或者采购方式的变更	24
16. 其他说明事项	24
第三章 评标办法	37
第四章 采购内容和要求	42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4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综合实验楼电教及教学仪器设备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9 月 11 日 09 时 30 分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ZBE2025-1376

项目名称：综合实验楼电教及教学仪器设备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3,5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第 1 包：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教学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145,6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145,6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教学仪器	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教学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145,6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结束

合同包 2(第 2 包：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校园监控设备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30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2-1	其他视频设备	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校园监控设备采购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3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结束

合同包 3(第 3 包：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供暖制冷设备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86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86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3-1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供暖 制冷设备采购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86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结束

合同包 4(第 4 包：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电教设备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694,4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694,4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4-1	其他终端设备	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电教 设备采购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694,4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结束

合同包 5(第 5 包：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校园食堂设备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50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5-1	其他用具	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校园 食堂设备采购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5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结束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第 1 包：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教学仪器设备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合同包 2(第 2 包：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校园监控设备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合同包 3(第 3 包：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供暖制冷设备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合同包 4(第 4 包：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电教设备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合同包 5(第 5 包：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校园食堂设备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第 1 包：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教学仪器设备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开标时间前连续三个月（不含开标当月）社保缴纳的证明资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直接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且与营业执照上信息须一致）；
-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4)、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5)、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合同包 2(第 2 包：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校园监控设备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开标时间前连续三个月（不含开标当月）社保缴纳的证明资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直接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且与营业执照上信息须一致）；
-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4)、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5)、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合同包 3(第 3 包：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供暖制冷设备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开标时间前连续三个月（不含开标当月）社保缴纳的证明资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直接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且与营业执照上信息须一致）；
-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4)、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5)、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合同包 4(第 4 包：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电教设备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开标时间前连续三个月（不含开标当月）社保缴纳的证明资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直接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且与营业执照上信息须一致）；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合同包 5(第 5 包：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校园食堂设备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开标时间前连续三个月（不含开标当月）社保缴纳的证明资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直接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且与营业执照上信息须一致）；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08 月 21 日至 2025 年 08 月 27 日，每天上午 00: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23:59:59（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 年 09 月 11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在线提交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不见面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注意事项

(1)供应商初次使用电子交易平台时,请先阅读【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http://sxggzyjy.xa.gov.cn/>)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市市级单位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并按要求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 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

(2)办理 CA 认证:电子交易平台现已接入陕西 CA、深圳 CA、西部 CA、北京 CA 四家数字证书公司,各供应商在交易过程中登录系统、加密/解密投标文件、文件签章等均可使用上述四家 CA 公司签发的数字证书。办理须知及所需资料详见:

<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220701/6972fe02-f996-4928-951e-545dab02e53c.html>

(3)请供应商务必及时下载项目招标文件并做好备份,否则会影响投标文件编制及后续投标活动。

(4)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系统,在线参加开标过程。操作手册详见【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供应商操作手册》。

(5)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供应商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6)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随时留意【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上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若变更公告中明确注明本项目提供有变更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企业端后,从【项目流程·>项目管理·>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系统将拒绝接收。

(7)为保证项目进度及质量,供应商可以参与多个合同包但至多中标一个合同包。

(8)其他事项见本项目招标文件。

2、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6)《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8)《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9)《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

地址：西安市新城区长缨西路 50 号

联系方式：029-82513063 转 80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太白南路 181 号西部电子社区 A 座 A 区 501 室

联系方式：029-88228899-655、65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潘乐、孙承国、刘强

电话：029-88228899-655、65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1.2	采购人	名称：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 地址：西安市新城区长缨西路 50 号
2.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太白南路 181 号西部电子社区 A 座 A 区 501 室 联系人：潘乐、孙承国、刘强 电话：029-88228899 转 655、650 传真：029-88220088 电子邮件：sx1hzb06@163.com
2.1.4	项目名称	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综合实验楼电教及教学仪器设备项目
2.2.1	招标范围	第 3 包：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供暖制冷设备采购项目，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采购内容和要求”
2.2.2	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
2.2.3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2.2.4	质保期	空调质保 5 年
2.3.1	供应商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详见招标公告
2.3.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2.8	分包	不允许
2.9.3	偏差	允许，偏差范围：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供应商造成不公平的结果或者技术参数在不影响甲方正常使用及产品质量的情况下发生的细微偏差等情况。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3.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
5.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5.4.1	投标保证金	无

5.6.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 投标方案	不允许
5.6.4	投标文件份数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各供应商按投标须知规定上传电子文件。（本项目中标供应商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提供纸质投标文件（与系统上传保持一致）3套交由采购代理机构。）
6.2.1	投标文件上传截止 时间及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电子文件上传至平台
7.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同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 （注：本项目采用不见面方式开标，建议供应商在开标前1小时内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60分钟开始签到）。）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不见面开标大厅
9.1.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5人
9.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 标候选人的家数	3家
10.2	中标公告媒介和期 限	公告媒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 公告期限：1个工作日
12.1	招标代理服务费	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供应商可将此费用考虑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单独支付。中标人在取得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以中标金额为取费基数，收费标准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价格[2011]534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中货物类执行。 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如下： 户 名：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账 号：30201278017291 开户行：平安银行西安高新路支行
13.1	履约保证金	无
16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合同价格	本项目为 固定总价合同 。供应商签订合同后，根据采购人的采购需求，按需及时供货。
	中标家数	1家

核心产品	核心产品为：3 匹挂机。 针对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初步评审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确定价格得分最高的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及划型标准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u>工业</u>。 划型标准为：<u>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u>
电子证书	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资料复印件可以用扫描件或电子证书代替
现场踏勘	☒ 不组织 ☐ 组织
本项目兼投不兼中	为保证项目的进度及质量，供应商可以参与多个合同包但至多中标一个合同包，评标时将从第 1 包开始依次评审，若供应商在第 1 包为第一候选单位，在后续标包中汇总得分仍排序第一，将直接确定排序第二的单位为第一候选单位，以此类推。
其他事项	1.本项目按照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规定实行不见面开评标。不见面开评标具体规定及详细操作详见：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政府采购供应商操作手册。 2.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签到、解密或投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3.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4.1.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4.2.本项目采购的 2 匹挂机、3 匹挂机、3 匹柜机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4.3.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与招标文件正文对同一事项描述不一致的，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

2. 总则

2.1 项目概况

2.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招标。

2.1.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3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4 采购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招标范围、交货期、交货地点

2.2.1 招标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2 交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3 交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4 质保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 供应商资格要求

2.3.1 供应商应具备的资格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需要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见本章第8.2款的规定及“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要求。

2.3.2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供应商不得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4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2.5 保密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6 语言文字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业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2.7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8 分包

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9 响应和偏差

2.9.1 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

2.9.2 供应商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详细的技术支持资料、服务计划等内容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2.9.3 本项目是否允许偏差：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供应商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 招标文件

3.1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采购内容和要求；
- (5) 合同主要条款；
- (6) 投标文件格式；

对招标文件作出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3.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提出，同时联系本项目招标代理人电话告知，由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答复。

3.2.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发布，潜在供应商应及时登录平台获取变更后的相关文件；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由供应商自身原因未能及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获取相关澄清或修改文件，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4.1 落实促进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如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

购项目（或采购包），不执行4.1.1、4.1.2、4.1.3条款价格扣除。）

4.1.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工程项目为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工程项目为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4.1.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

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1.3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

4.2 落实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的政策

4.2.1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有关要求,“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政府采购活动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以促进节约能源,保护环境,降低政府机构能源费用开支。”

4.2.2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有关要求,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所有投标产品进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所有投标产品进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4.3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

依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查询并办理相关业务。

5. 投标文件

5.1 投标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包括但不限于“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的内容。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2 投标报价

5.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税金，供应商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开标一览表中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明细表。

5.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凡因供应商对招标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5.2.3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报价的，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报价明细表”中的相应报价。

5.2.4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2.5 投标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招标范围全部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任何有选择的或不完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5.2.6 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5.2.7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5.3 投标有效期

5.3.1 投标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5.4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无投标保证金。

5.5 备选投标方案

5.5.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5.5.2 允许供应商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5.5.3 供应商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应商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5.6 投标文件的编制

5.6.1 供应商应按陕西省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下载的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5.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投标有效期、交货期、供货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5.6.3 本项目为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初次登录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前应先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认证和企业信息绑定。详见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市市级单位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5.6.4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SXSTF）需要使用专用制作工具。软件下载及操作说明详见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xggzyjy.xa.gov.cn/>）〔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及操作手册》。

5.6.5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随时留意【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上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若变更公告中明确注明本项目提供有变更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企业端后，从〔项目流程·〉项目管理·〉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系统将拒绝接收。

5.6.6 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从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登录，登录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依次点选〔项目流程·〉项目管理·〉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

注：供应商须在平台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若因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5.6.7 开标形式：本项目将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操作说明详见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供应商操作手册》。

6. 投标文件的上传

6.1、投标文件上传

6.1.1 供应商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

6.1.2 在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的上传截止时间之后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

6.1.3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1.4 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6.1.5 在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后到标书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7. 开标

操作流程详见本章附件二：《西安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供应商操作手册》。

- (1) 所有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小时登录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截止时间到后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 (2) 会议开始后，供应商不得离开电脑，在线参加开标会议，并通过开标大厅宣布开标纪律。
- (3) 公示所有供应商的投标状态。
- (4) 发起解密环节，供应商按指示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
- (5) 开启所有供应商的全部电子投标文件，公布供应商名称、投标报价等招标文件和有关要求规定公示的信息。
- (6) 供应商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
- (7) 宣布开标会结束。
- 各供应商在项目开标、评标期间应保持在线状态，对未在规定时间内和要求范围内完成签到、解密、答复、确认、澄清等指令的，视为其放弃，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8. 供应商资格审查

8.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照下表中的资格审查标准，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审查资料进行审查。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	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事业单位提供法人证明；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	符合要求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开标时间前连续三个月（不含开标当月）社保缴纳的证明资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直接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且与营业执照上信息须一致）	符合要求
	供应商在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任意时段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材料，依法免缴社保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符合要求
	供应商在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已缴纳任意时段、任意税种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材料，依法免缴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符合要求
	供应商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承诺	符合要求
	供应商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事业法人可提供部门决算报告）或提供开标日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银行相关证明资料或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符合要求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符合要求，提供承诺书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符合要求，提供承诺书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审查人员以开标后的网站查询记录为准，并以截图形式留存
评定结果：以上内容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资格审查评定为不合格。		

8.2在评标开始前，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各供应商的资格证明资料进行审查，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或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8.3 资格审查后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9. 评标

9.1 评标委员会

9.1.1 评标工作由采购单位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及（或）有关专家组成，专家人选在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成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9.1.2 标委员会有权对整个评标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相关法规、政策的规定，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9.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9.3 评标

9.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9.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 确定中标人

10.1 定标复函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1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4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10.2 中标公告

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10.3 中标通知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11. 质疑投诉

11.1 质疑

11.1.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函格式详见本章附件一。**

11.1.2 提出质疑的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1.1.3 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被授权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1.1.4 供应商可以被授权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11.1.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

- （1）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服务商或潜在服务商；
- （2）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 （3）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4）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 （5）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 （6）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 （7）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 （8）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11.1.6 符合要求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受理并答复，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潘乐、孙承国、刘强

联系电话：029-88228899-655、650

地址：西安市太白南路181号西部电子社区A座A区501室招标五部

11.1.7 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11.2 投诉

11.2.1 质疑人对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管机构提出投诉。

11.2.2 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11.2.3 供应商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2 招标代理服务费

12.1 招标代理服务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中标人在取得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3. 合同授予

13.1 履约保证金

详见供应商前附表，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13.2 签订合同

13.2.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13.2.2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3.2.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14. 纪律和监督

14.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必须回避。

14.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14.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14.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15. 废标或者采购方式的变更

15.1 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足3家；
- （2）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后有效供应商不足3家；
- （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5.2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供应商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16. 其他说明事项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质疑函格式**质疑函****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授权人：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附件二

西安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 供应商操作手册

2020 年 2 月 26 日

目 录

一、 系统登陆	28
二、 开标流程	28
我的项目	29
阅读开标流程	29
公布投标人	30
远程解密	31
开标结束	33
三、 其他功能介绍	33
互动交流	33
开标咨询文字咨询	35
咨询查看	35
四、 注意事项	36

系统登陆

1、打开西安公共资源交易网站（<http://xa.sxggzyjy.cn/>），点击【不见面开标】】-----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登陆首页。



2、点击【登陆】---挑选投标人身份使用 CA 锁登陆系统。



备注：推荐使用 IE11 浏览器，提前安装好 ca 锁驱动

二、

开标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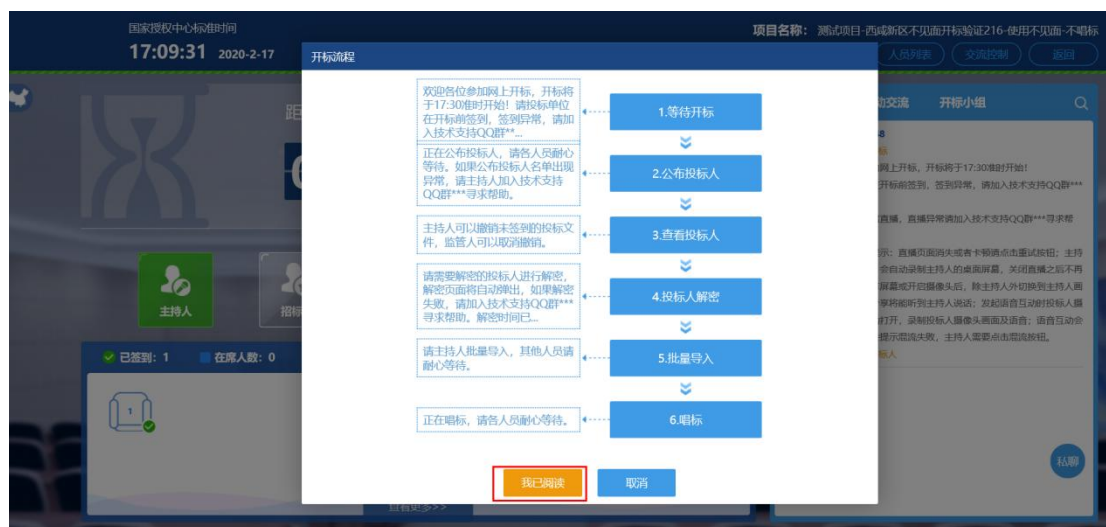
1.1 我的项目

在我的项目里面找到等待开标的项目，点击进入不见面开标会议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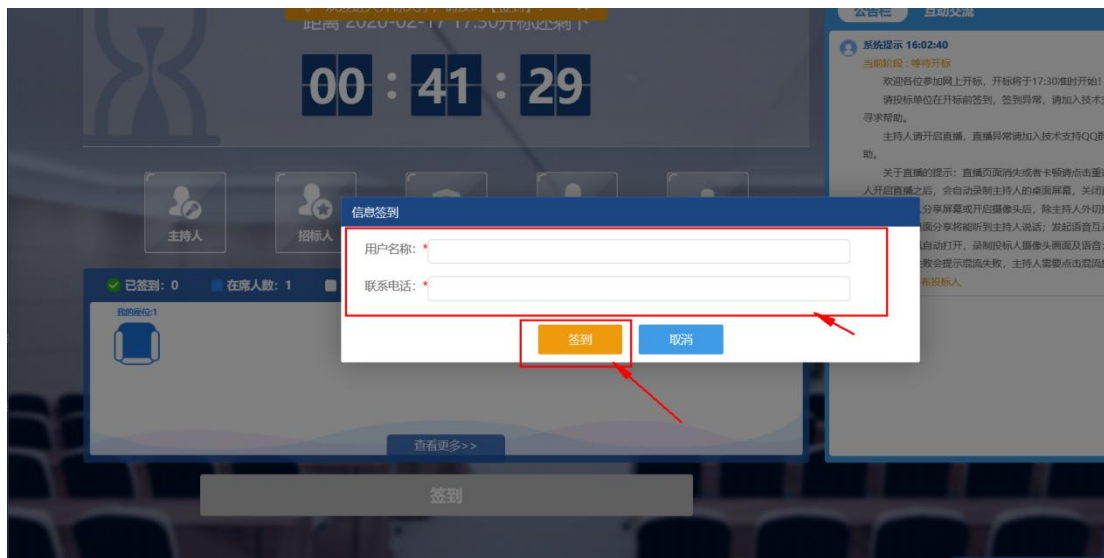


1.2 阅读开标流程

投标人阅读开标流程，并在开标倒计时结束先完成在线签到。



点击签到打开信息录入页面，完成用户名称及电话的录入后，点击签到即可完成签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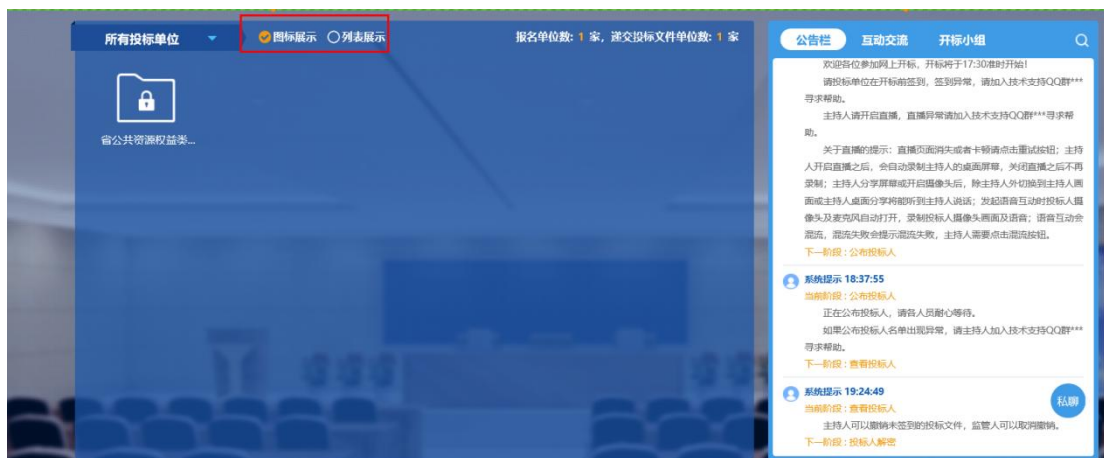


1.3 公布投标人

开标时间到了后，系统会在右侧公告栏给出提醒，等待公布投标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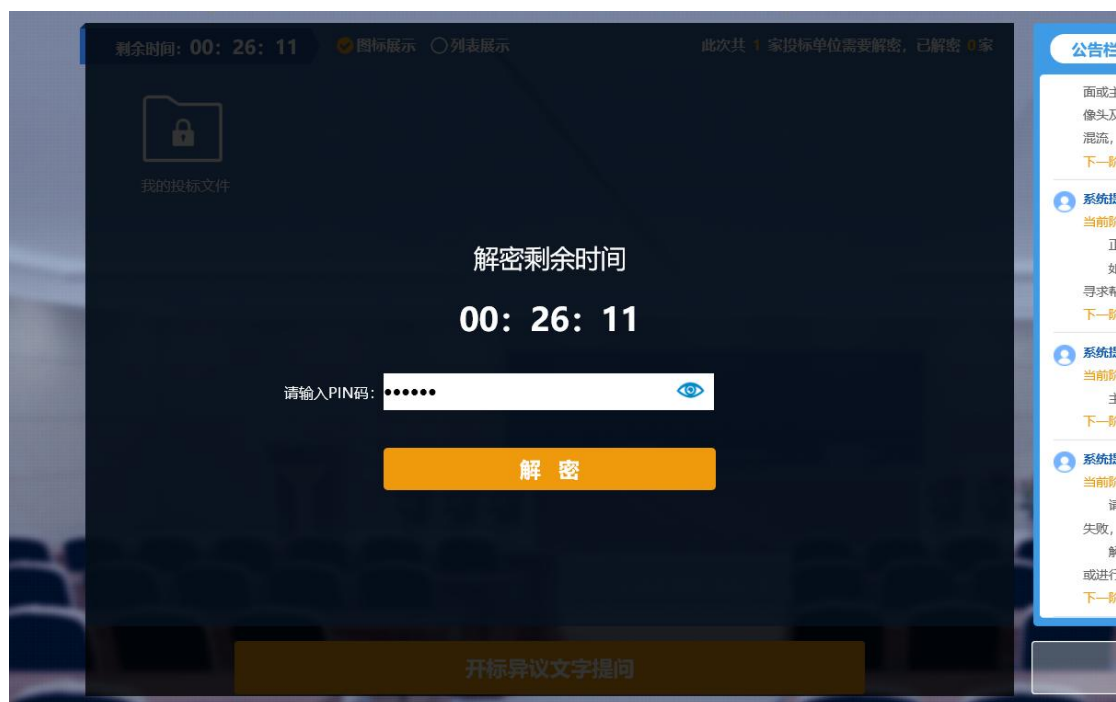
投标人公布完成后，投标人名单有图标展示模式和列表展示模式，可根据自己意愿进行切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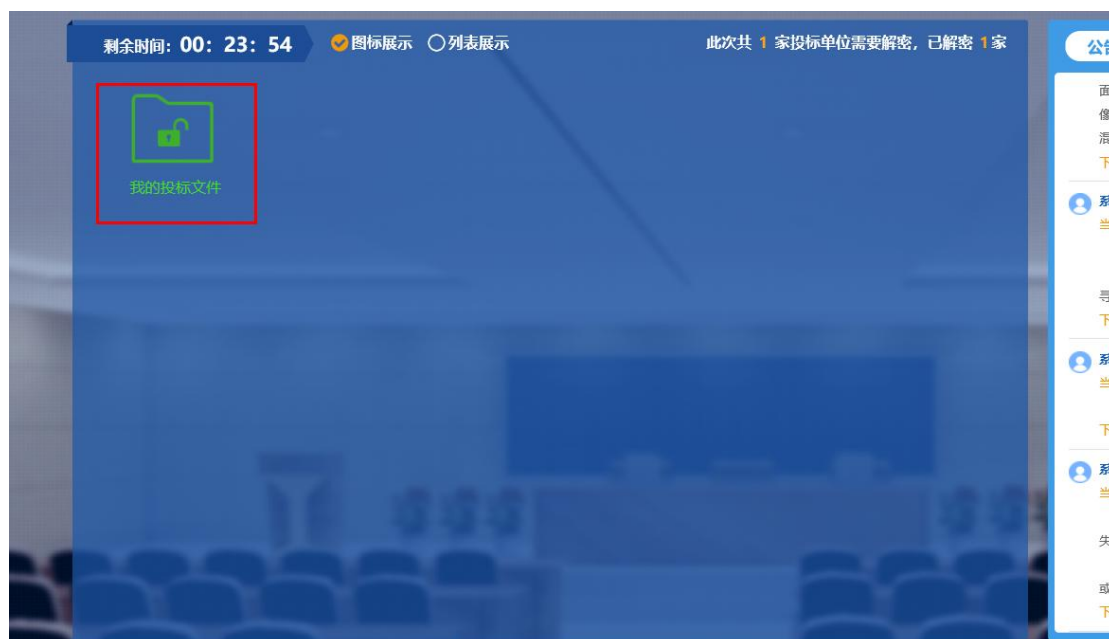


1.4 远程解密

进入解密阶段后，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远程解密操作。



解密成功后图标展示页面会显示一个绿色的解锁图标，列表页面会直接显示蓝色的解密成功。



公布开标结果

解密成功后投标人可在线等待, 等待公布开标结果。



1.5 开标结束

开标结束后投标人可对开标过程进行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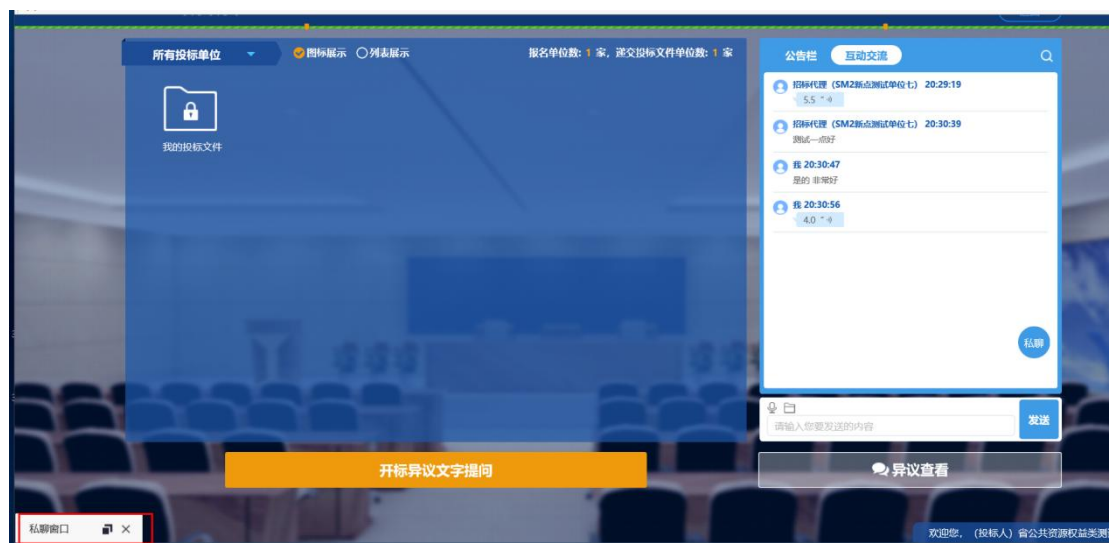
三、其他功能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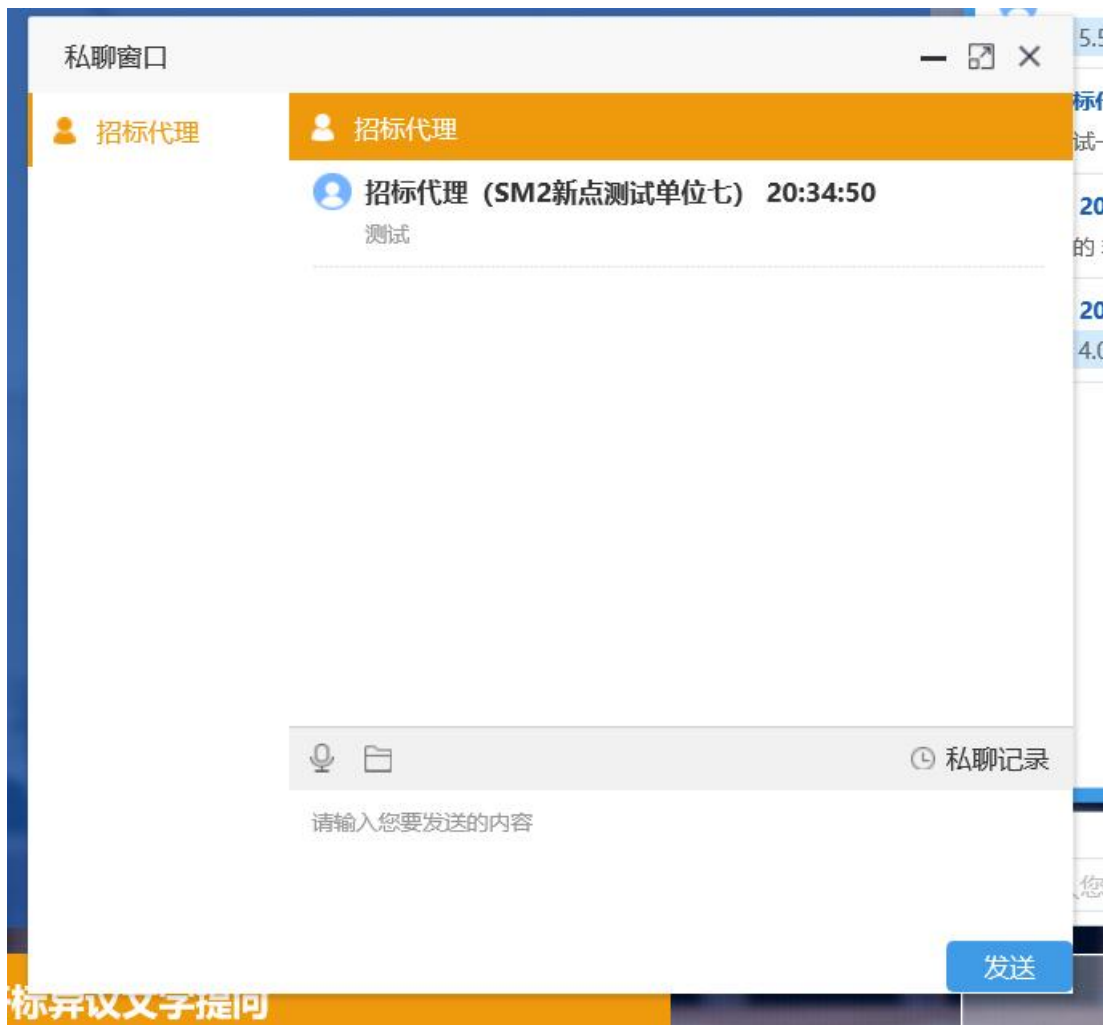
1.6 互动交流

投标人可在互动交流页面查看代理机构发出的文字、语音信息，当代理发起群聊的时候，投标人可以文字、语音方式在其中进行响应或回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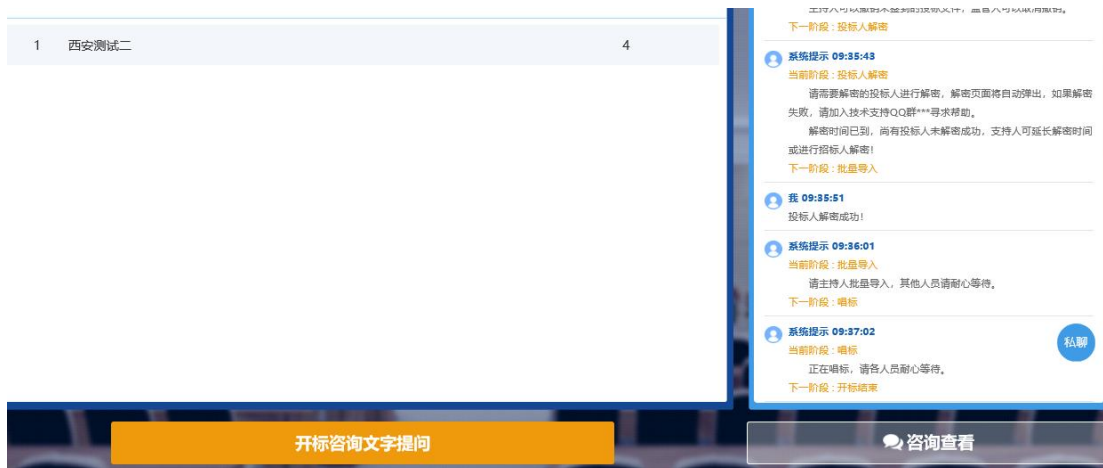
当代理开启私聊，并有人向投标人发送了私聊信息后，投标人端会在左下角看到有澄清提醒，点击即可与其进行沟通。（现阶段澄清用于投标人询标时使用。）





1.7 开标咨询文字提问

投标人可通过开标咨询文字提问向交易中心进行咨询



填写咨询内容、依据和理由，有相关附件支撑的课上传相关附件。

1.8 咨询查看

投标人可通过咨询查看功能查看自己或其他投标人提出的咨询及交易中心回复内容。



四、注意事项

1、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浏览器要求使用 IE11 浏览器，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 CA 驱动。

2、建议投标人在开标前 1 小时内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 60 分钟开始签到），遇到问题及时联系客服 4009980000

3、投标人需注意 CA 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 CA 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 CA 锁。

4、及时关注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

第三章 评标办法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	符合性评审标准	签字盖章	投标文件中需签字处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需盖章处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其中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被授权人签字的，须提供相应的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交货期	满足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2.2.2 项要求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质保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报价	报价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且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招标文件对各类产品有最高限价规定的，也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其他	未出现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废标的情形
	评定结果：以上内容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符合性评审评定为不合格。		
条款号		评标因素	评标标准
2.2	详细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30 分）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参与详细评审且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 3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注：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报价给予 1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技术指标 （25 分）	技术指标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25 分，技术指标有 1 项负偏离扣 1 分，扣完为止，相同产品负偏离不重复扣分。 说明：供应商须提供相关技术指标证明材料予以佐证并注明具体页码，若不提供，按负偏离处理。证明材料不限于第三方检测报告、厂家出具的技术证明文件、官网功能截图等，证明材料须呈现相应功能。若未体现或截图不清晰，按负偏离处理。供应商自行承担因材料提供不全导致的技术参数评审风险。如出现供应商技术参数完全复制的响应情况，由评委视其情况给予 10 分的扣分；
		实施方案 （18 分）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提出实施方案，方案内容包含：①产品配置与选型；②提供项目完整的施工图纸并项目组织机构人员安排及供货、配送、安装、调试方案；③产品测试、验收措施；④培训方案；⑤提供设备使用期间可能会发生的故障及故障发生后的响应时间及补救方案。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内容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清晰、合理的内容；3、针对性：内容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 ①产品配置与选型：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 ②提供项目完整的施工图纸并项目组织机构人员安排及供货、配送、安装、调试方案：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 4 分，满分 12 分； ③产品测试、验收措施：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 ④培训方案：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 ⑤提供设备使用期间可能会发生的故障及故障发生后的响应时间及补救方案：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
		保证措施 (15 分)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提出保证措施，内容包含：①产品质量保证措施；②项目进度保证措施；③产品性能的保证措施（内容包括：设备先进性，配置完整性，性能的稳定性，系统兼容性，行业使用广泛性等）；④产品可靠性（提供投标产品货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内容包括销售协议或代理协议或原厂授权等），产品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及有关规定，确保产品性能稳定，无产权纠纷）。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内容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清晰、合理的内容；3、针对性：内容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 ①产品质量保证措施：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②项目进度保证措施：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③产品性能的保证措施（内容包括：设备先进性，配置完整性，性能的稳定性，系统兼容性，行业使用广泛性等）：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④产品可靠性（提供投标产品货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内容包括销售协议或代理协议或原厂授权等），产品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及有关规定，确保产品性能稳定，无产权纠纷）：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 2 分，满分 6 分。
		售后服务 (12 分)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提出售后服务内容包含：①售后服务措施；②售后服务机构及售后服务人员配备；③售后服务承诺。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内容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清晰、合理的内容； 3、针对性：内容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 ①售后服务措施：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②售后服务机构及售后服务人员配备：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③售后服务承诺：每完全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 2 分，满分 6 分；
--	--	--	--

备注：

- 1) 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废票处理。
- 2) 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 3) 投标文件中缺少某分项响应内容时，该分项为0分。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2、评审标准

2.1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详细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符合性评审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评审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2.3 本项目的核心产品为详见前附表。

针对核心产品，供应商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评审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确定价格得分最高的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

件规定的偏差范围。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 相关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况。

(4)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无法解密或获取电子投标文件的。

(5) 供应商与其他单位有交叉控股股东的、交叉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涉嫌联合围标、串标行为的、有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职工在该单位做兼职的、向采购单位和代理机构相关人员输送利益等行贿行为的或未提供承诺函的。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或未提供承诺函的。

(7)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次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或未提供承诺函的。

3.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

(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6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系统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7 评标结果

3.7.1 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7.2 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比较投标报价，其投标报价低者排序在前；若投标报价仍相同，比较技术指标，此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

第四章 采购内容和要求

供暖制冷设备采购技术参数				
序号	名称	参数	数量	单位
1	2 匹挂机	参数不低于： 电源：220V~50Hz 能效等级：一级能效 额定制冷量（W） ≥ 5280 （600~6400） 制冷功率（W） ≤ 1300 （220~2250） 额定制热量（W） ≥ 7300 （550~8700） 制热功率（W） ≤ 1950 （180~2800） 电辅热功率（W） ≤ 1300 能效比（APF） ≥ 4.74 室内机噪音（低-中-高）dB(A) $\leq 22-39-41$ 室外机噪音 dB(A) ≤ 52 循环风量 $\geq 1000\text{m}^3/\text{h}$	16	台
2	3 匹挂机(本项目核心产品)	参数不低于： 电源：220V~50Hz 能效等级：一级能效 额定制冷量（W） ≥ 7200 （700~9300） 制冷功率（W） ≤ 1950 （200~3350） 额定制热量（W） ≥ 9700 （700~12800） 制热功率（W） ≤ 2800 （300~4350） 电辅热功率（W） ≤ 1400 能效比 ≥ 4.75 室内机噪音（低-中-高）dB(A) $\leq 21-40-43$ 循环风量 $\geq 1450\text{m}^3/\text{h}$	82	台
3	3 匹柜机	参数不低于： 电源：220V~50Hz 能效等级：一级能效 额定制冷量（W） ≥ 7400 （1000~8000） 制冷功率（W） ≤ 1900 （240~3200） 额定制热量（W） ≥ 10600 （1000~12600） 制热功率（W） ≤ 2700 （380~3920） 电辅热功率（W） ≤ 2200 能效比 ≥ 4.9 室内机噪音（低-中-高）dB(A) $\leq 22-44-45$ 循环风量 $\geq 1700\text{m}^3/\text{h}$	26	台
4	柜机铜管	标准	160	台

5	柜机铜管	标准	80	米
6	2 匹挂机铜管	标准	40	米
7	3 匹柜机支架	标准	26	个
8	3 匹挂机支架	标准	82	副
9	2 匹挂机支架	标准	16	副
10	空调漏电保护器	标准	124	个
11	打孔	标准	85	个
12	搬运	标准	1	项
13	安装	安装、调试、线路改造、含高空作业等	1	项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本合同为样稿，部分内容可根据中标人投标文件响应由双方协商后确定）

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综合实验楼电教及教学仪器设备项目

（第3包：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供暖制冷设备采购项目）

供 货 合 同

招标编号：LZBE2025-1376

甲 方：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

乙 方：XXXX

2025 年 月

中国 西安

甲方：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

乙方：xxxx

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以下简称甲方）所需本合同项目下的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综合实验楼电教及教学仪器设备项目第 包：，在西安市新城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科的监督管理下，由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按照政府采购程序组织公开招标，确定 xxxx（以下简称乙方）为中标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正本和澄清表（函）、中标通知书，经甲、乙双方协商，见证方确认，达成如下条款。

一、合同标的物内容及数量（以投标文件正本和澄清表〈函〉为准）

序号	货物名称	生产厂家	品牌/型号规格	产地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备注
1	xxxx	Xxxx	Xxxx	xxxx	xxxx	xxxx	xxxx	
2	xxxx	Xxxx	Xxxx	xxxx	xxxx	xxxx		
...	...	...	...	...	...	...		
货物价款合计（万元）： xxxxx								

二、合同价款

（一）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xxxx（¥xxxx 元）。

（二）合同总价包括：包括设备费、安装费、培训费、管理费、应缴纳税费、服务费、售后服务等因开展本项目所涉及本项目的一切相关费用在内。

（三）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三、款项结算

（一）产品交货完毕，安装、调试完毕，经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合同价款。

（二）支付方式：银行转帐。

（三）结算方式：乙方持验收合格单，等额合规发票、中标通知书、供货合同，与甲方结算。

四、交货条件：

（一）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交货期：_____。

五、运输

（一）运输由乙方负责，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货物供应地点至交货地点所含的运输费、装卸费、仓储费、保险费等。

（二）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但必须保证按期交货。

（三）因运输产生的一切风险及质量问题均由乙方承担。

六、质量保证

乙方所供货物必须执行下列条款：

（一）保证技术指标先进、质量性能可靠、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全面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二）符合国家有关规范要求，确保项目达到最佳运行状态，对于由于产品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质量问题负责。

（三）具有良好的外观，适合安装场所的使用。

（四）自安装、调试正常运行并验收合格之日起：

质保期：_____。

七、售后服务

乙方为所供货物提供以下售后服务：

（一）质保期内：

- 1、质保期内厂家免费维护、更换设备；
- 2、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走访，给予检查维护；
- 3、排除故障的期限不超过 48 小时。否则甲方有权指定第三方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二）质保期结束前，进行系统测试，全面保养维护，确保正常运行。

（三）设备所使用系统软件、应用软件免费维护升级（若有）

（四）设备备件充足，质保期外提供的维修、更换备件以厂家优惠价格供给，提供厂家优惠备件价格表。

八、技术与服务

（一）技术资料：

- 1、货物合格证；
- 2、货物使用说明书（中文）；
- 3、进口货物商检证明和报关单（如有）；
- 4、乙方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
- 5、其它资料。

（二）培训：乙方须在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完整使用、保养等培训，是否完成培训视为货物验收必备条件之一；

（三）服务承诺：以投标文件、澄清表（函）、合同和随货物的相关文件为准。

九、验收

（一）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根据合同要求，进行外观验收，确认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

甲乙双方需在约定的时间和地点共同开箱检验。

（二）货物安装、调试并正常运行后，由乙方进行自检，合格后能够正常使用时书面通知甲方。

（三）甲方确认接收乙方的自检内容后，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乙方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完成培训后，甲方填写验收单作为对货物的最终认可。

（四）乙方向甲方提交货物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五）验收依据：

- 1、本合同及合同附件。
- 2、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 3、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

十、违约责任

（一）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质量不能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在约定的条件下，乙方必须无条件更换，提高技术，完善质量，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书面通知书到达乙方之日视为合同已解除，并按以下两种方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1、乙方赔偿甲方解除合同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重新采购产生的费用、合同未履行导致设备不能按规划交付使用可能产生的租赁费用及其它由此造成的甲方对第三方的违约损失）；
 - 2、乙方支付甲方违约金，违约金计算方法：以合同总价为基数，支付甲方合同总价的 30%为违约金。
- 同时，对乙方的违约行为报监管机构进行相应的处罚。

十一、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____份，乙方____份、本合同经甲方、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其他事项

（一）西安市新城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科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内容、标准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中标通知书、合同附件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中止、终止合同的，有法律规定的按照法律规定，除合同约定外，由甲乙双方再行协商，协商一致前，原合同或条款继续履行。

（五）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六）本合同附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 方（盖章）

单位名称：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2025 年 月 日

附件一：配置清单

附件二：设备参数

乙 方（盖章）

单位名称：xxxx

地 址：xxxx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xxxx

帐 号：xxxx

签订日期：2025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编制说明

1、代理公司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起到样式作用，编制投标文件前，请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理解招标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

2、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样本格式提供的内容，做出逐一明确的答复；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还可以做其它补充说明。

项目编号：LZBE2025-1376

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综合实验楼电教及教学仪器 设备项目

（第____包：_____）

投 标 文 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一、开标一览表

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采购人名称）：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本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决定参加本项目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项目名称	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综合实验楼电教及教学仪器设备项目 (第_____包：_____)
投标总报价（元）	
交货期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质保期	
其他说明事项	

1. 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2. 我方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且在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 （1）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 （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2.3.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年 月 日

二、报价明细表

报价货币为人民币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生产厂家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质保期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2									
3									
4									
5									
...									
总价合计（元） （上述所有项的总价之和）									

说明：1. 报价明细表中的总价合计金额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金额一致。

2. 总价合计不得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招标文件对各类产品有最高限价规定的，也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 若不按照报价明细表提供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自然人投标的此处只附身份证复印件。

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被授权人。被授权人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_____（第 包）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授权期限：自委托之日起生效至开标后90天。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并附被授权人开标时间前连续三个月（不含开标当月）社保缴纳的证明资料）

注：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直接投标的不填写本部分内容。

五、资格证明文件

1、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提供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事业单位提供法人证明；（提供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提供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开标时间前连续三个月（不含开标当月）社保缴纳的证明资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直接参加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且与营业执照上信息须一致）（提供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供应商在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任意时段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依法免缴社保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4、供应商在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已缴纳任意时段、任意税种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依法免缴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5、供应商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承诺。（格式详见附件一：承诺书）

6、供应商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事业法人可提供部门决算报告）（提供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提供供应商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于开标日前三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于开标日前三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的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提供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提供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格式详见附件四：供应商承诺书）

8、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格式详见附件四：供应商承诺书）

9、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备注：以上相关资料若出现内容模糊等情况，造成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结果，由供应商自负。

附件一：

承诺书

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

我方_____（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的经营活动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本公司法人、出资人、参股人无采购人在职工作人员。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二：

承诺书

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与由贵单位组织的 (项目名称) (第 包)采购活动，我单位郑重声明以下几点：

- 1、我单位与其他投标单位无交叉控股股东；
- 2、我单位与其他投标单位无交叉兼任高级管理人员；
- 3、我单位未有涉嫌联合其他单位围标、串标行为；
- 4、我单位承诺无采购单位和招标代理机构职工在我单位兼职的情况；
- 5、我单位未存在向采购单位和代理机构相关人员输送利益及其他行贿行为；
- 6、我单位承诺一旦中标必须坚守诚信、认真履约。

我单位承诺如有虚假，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三：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致：_____（采购人）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_____（第 包）（项目编号：LZBE2025-1376）的供应商，在此声明：

我方参加本项目投标，为非联合体投标。

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四：

供应商承诺书

致：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与由贵单位组织的 (项目名称) (第 包)采购活动，我单位承诺如下：

1、我单位承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我单位在参与本项目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2、我单位承诺：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我单位未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六、商务响应偏离表

序号	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1				
2				
...				

说明：

1、供应商若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全部的服务要求、商务要求、其他要求和合同主要条款内容，可在投标响应一栏注明“**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全部服务要求、商务要求、其他要求和合同主要条款**”，视为供应商完全响应招标文件服务要求、商务要求、其他要求和合同主要条款要求。

2、若有偏离，供应商应逐条说明，并在偏离说明栏中填写“**正偏离**”、“**响应**”或“**负偏离**”。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七、商务和技术响应

供应商可结合第四章 采购内容和要求及第三章 评标办法中的详细评审打分项进行编制，包括但不限于：

- 1、技术指标的响应（本部分内容包含附件一：技术规格偏离表、附件二：货物详细配置表等）
- 2、实施方案（方案内容包含：①产品配置与选型；②提供项目完整的施工图纸并项目组织机构人员安排及供货、配送、安装、调试方案；③产品测试、验收措施；④培训方案；⑤提供设备使用期间可能会发生的故障及故障发生后的响应时间及补救方案）
- 3、保证措施（本部分内容包含：①产品质量保证措施；②项目进度保证措施；③产品性能的保证措施（内容包括：设备先进性，配置完整性，性能的稳定性，系统兼容性，行业使用广泛性等）；④产品可靠性（提供投标产品货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内容包括销售协议或代理协议或原厂授权等），产品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及有关规定，确保产品性能稳定，无产权纠纷））
- 4、售后服务（本部分内容包含：①售后服务措施；②售后服务机构及售后服务人员配备；③售后服务承诺）
- 5、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附件一：

技术规格偏离表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备注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 1、偏离说明填写：“正偏离”、“响应”或“负偏离”，供应商须提供相关技术指标证明材料予以佐证并注明具体页码，若不提供，按负偏离处理。（因说明或提供材料不清楚将导致评标委员会做出对供应商不利判定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 2、供应商须如实填写该表，如有隐瞒，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附件二：

货物详细配置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生产厂家	规格型号	投标参数	备注
.....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供应商须如实填写该表并附技术支撑材料，如有隐瞒，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八、承诺书

1、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再次承诺：

1. 在参与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 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 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 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取采购订单。
5.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 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采购市场秩序。
8. 尊重和接受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年 月 日

2、供应商投标资格承诺书

我方承诺，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投标的情形。我单位的股权关系、与其他单位的管理关系和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等，作如下说明和承诺：

1. 我方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1.1 股权关系说明

1.1.1 我单位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姓名：_____。

1.1.2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1.1.3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或自然人）_____控股。

1.2. 管理关系说明

1.2.1 我单位管理的下属单位有_____。

1.2.2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2. 我方与采购人不存在利害关系及其他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情形。

3. 我方没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4. 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5. 信用记录

5.1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2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5.3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我方为非联合体投标。

7. 我方承诺：参加本次投标提交的所有资格证明文件等相关证明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我方承诺以上说明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3、承诺书

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_(项目名称)_(第 包)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4、承诺书

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_(项目名称)_(第 包)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投标提交的所有资格证明文件等相关证明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5、供应商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

关于贵方（项目名称）_____（第 包）（项目编号）采购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本次招标，提供采购项目要求中要求的所有货物（服务），并证实递交的所有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同时，我代表（供应商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1. 完全理解和接受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 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提供优质的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服务质量出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更正，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3.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4. 我方_____（填“不具备”或“具备”）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7.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九、响应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资料

以下证明文件，供应商若适用请提供，若不适用可不提供：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一）；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二）；
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格式见附件三）；
4. 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附件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单位名称)的西安市第七十二中学综合实验楼电教及教学仪器设备项目(第 包)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匹挂机，属于工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3匹挂机，属于工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3匹柜机，属于工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柜机铜管，属于工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柜机铜管，属于工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 2匹挂机铜管，属于工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 3匹柜机支架，属于工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 3匹挂机支架，属于工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9. 2匹挂机支架,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0. 空调漏电保护器,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1. 打孔,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2. 搬运,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3. 安装,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提供此声明函

附件三：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和戒毒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非监狱企业不提供此证明文件。

附件四：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十、其他资料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